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弘達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HongDa Financial Holding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22)

執行董事及 非執行董事辭任

弘達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冼佩瑩女士（「冼女士」）因需要投放更多時間和注意力於個人事務，故此已辭任執行董事及終止擔任執行委員會成員職務，自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四日起生效。冼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亦宣佈，鄭濟富先生（「鄭先生」）因需要投放更多時間和注意力於個人事務，故此已辭任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四日起生效。鄭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冼女士及鄭先生於任期內對本公司所作的寶貴貢獻。

承董事會命
弘達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邱斌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邱斌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趙憲明先生、馮子華先生及安東先生。